

安徽警官职业学院 2019 年 10 月高职扩招招生章程

一、学校全称：安徽警官职业学院

二、办学层次：高职(专科)

三、办学地址：西校区：合肥市蜀山区清溪路 78 号

东校区：合肥市蜀山区清溪路 13 号

四、办学类型：公办高等职业院校

五、招生专业及计划：2019 年 10 月高职扩招总计划 80 名，具体分专业招生计划详见下表：

专业名称	收费标准(元/学年)	招生对象及计划数			学制(年)
		计划数	退役军人	下岗失业人员、农民工、新型职业农民	
法律文秘	3500	50	45	5	3
社区管理与服务	3500	30	3	27	3
合计		80	48	32	

六、报考条件：

(一) 具有我省户籍或在皖务工(需提供 6 个月以上劳动合同证明)、具有高中阶段学历或高中毕业同等学力及以上的退役军人、下岗失业人员、农民工和新型职业农民等。

(二) 2019 年已录取的考生(含外省)不能参加 10 月高职扩招报名。参加 10 月扩招报名且被录取的考生,将不能参加 2020 年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报名。

七、报名流程：

(一) 网上报名：2019 年 10 月 15 日至 20 日，考生登录“安徽政务服务网”

(<https://www.ahzfwf.gov.cn/>) 进行网上报名。。

(二) 现场报名：2019 年 11 月 4 日至 6 日，完成网上报名的考生到我院进行现场报名。

1. 身份证读取和采像：考生须现场进行身份证读取确认和采像，经身份证确认和采像的考生报名方有效。

2. 现场资格审核：所有报考我院的考生均需提供身份证、高中阶段（中专）毕业证（或高中毕业同等学力证明）原件及复印件，退役军人需提供退役证原件及复印件。根据报名时填报的类别，考生还需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，如下岗证，务工证，土地承包证等。非皖籍人员要提供其劳动合同、工作证明、工资发放单或社保证明等。

3. 专业志愿信息采集：现场资格审核通过且报考我院的考生登录我校报名网站 (<http://121.251.40.1:8080>) 提交姓名、考生号、身份证号、报考专业等信息（每位考生只可选择 1 个专业报考）。

4. 资格审核地点：安徽警官职业学院西区。

(三) 准考证打印：2019 年 11 月 8 日至 12 日，现场报名完成的考生再次登录我院报名网站 (<http://121.251.40.1:8080>) 打印《入学测试准考证》。

八、入学测试办法：

(一) 测试时间与地点：2019 年 11 月 23 日，考生持身份证、《入学测试准考证》至我院西区参加入学测试，具体测试时间与地点详见《入学测试准考证》。

(二) 测试类别：按考生毕业类别分为“文化素质测试+职业适应性测试”、“职业适应性测试”两类。文化素质测试为合格性测试，职业适应性测试为选拔性测试，文化素质测试需达到我院划定的合格线。

1. 毕业类别为“高中毕业同等学力”考生(不含退役士兵)需参加“文化素质测试+职业适应性测试”。

2. 其他毕业类别的考生只参加“职业适应性测试”。

（三）测试科目：

1. 职业适应性测试：

考核方式主要采用笔试形式，主要围绕职业适应、人文素养、思想品德、时事政治等方面对考生进行笔试，考查考生从事生产、建设、服务、管理等工作所必备的基本职业素质，包括自我学习能力、信息处理能力、沟通表达能力、团队合作能力四个模块，总分 300 分，时长 90 分钟。

2. 文化素质测试：

主要考查考生高中阶段学习能力（或同等学习能力），包括语文、数学、英语三个科目，总分 100 分，时长 90 分钟。与职业适应性测试合卷进行。

九、录取办法

（一）录取规则：

1. 所有考生均按照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，各专业分别录取。

2. 职业适应性测试最低录取控制线按照实际录取的最低分数线划定，低于最低录取分数线的考生不予录取。文化素质测试合格线为 40 分，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。

3. 录取过程中如考生总分相同，按考生职业适应性测试中自我学习能力、信息处理能力、沟通表达能力、团队合作能力模块顺序，依次参考各模块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录取。

4. 录取过程针对考生类别、专业间生源不平衡情况，在保证不突破学校招生总计划及提高录取率的基础上，学校将进行适当的类别与专业计划间的调整。

（二）录取确认：

1. 学校预录取：按我院招生总计划的 100%确定预录取考生名单。2019 年 11 月 28 日，我院招生网公示预录取考生信息。

2. 考生录取确认：2019 年 12 月 10 日至 12 日，所有预录取考生进行录取确认。被多所院校预录取的考生只能选择一所院校确认录取。已被预录取但未网上

确认的考生将视为放弃录取资格。确认办法将通过省考试院网站（www.ahzsks.cn）公告栏和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微信公众号发布。

十、学籍管理：学生按规定时间办理入学手续后，按照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及《安徽警官职业学院高校学生学籍学历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注册学籍。学生入学后不得转入其他专业学习。

十一、学费标准：按照物价局核准的全日制专科专业收费标准执行。

十二、学习形式：单独编班、分类培养、分类教学。以网络学习为主，集中分阶段课堂教学为辅，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学习形式。

十三、教学总课时：各类别、专业的教学与学习方式及教学总课时等详见我院《面向社会人员开展全日制学历教育招生专业人才培养方案》。

十四、毕业证书：学生在规定学习年限内，修完教学计划规定内容，符合毕业条件，学校进行学历电子注册并颁发普通全日制专科毕业证书。

十五、奖贷助补免措施：与普通高考学生享同等奖贷助补免政策。符合高职扩招专项资助政策的，按照规定执行。

十六、其他须知：

（一）本章程未尽事宜见学校招生网。所有招生信息与通知，均通过我院网站发布与提示。请考生及时关注我院招生网（http://www.ahjgxy.com/index_zsjyw.aspx），并保持报名手机畅通。

（二）本校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，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，不委托任何中介机构或个人进行考试招生工作。以学校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等活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，本院将依法追究其责任。学校举报电话：0551-62233329；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举报电话：0551-63609561，举报信箱：jiancha@ahedu.gov.cn。

十七、联系方式：

（一）招生咨询电话：0551-62233692 18856921290 19855181302

（二）招生网址：<http://www.ahjgxy.com/>

(三) 学校地址：合肥合肥市蜀山区清溪路 78 号、13 号